

13.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中型客车：NJ5046XQCFE）¹，生产厂为（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²，厂址为（南京市浦口区百合路8号）。（中型客车 NJ5046XQCFE）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中型客车 NJ5046XQCFE）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中型客车 NJ5046XQCFE）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中型客车：NJ5046XYBFE）¹，生产厂为（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²，厂址为（南京市浦口区百合路8号）。（中型客车 NJ5046XYBFE）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中型客车 NJ5046XYBFE）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中型客车 NJ5046XYBFE）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3.（小型客车：NJ6546FDC5C）¹，生产厂为（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²，厂址为（南京市浦口区百合路8号）。（小型客车 NJ6546FDC5C）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小型客车 NJ6546FDC5C）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小型客车 NJ6546FDC5C）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4.（小型客车：NJ6506FDC5C）¹，生产厂为（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²，厂址为（南京市浦口区百合路8号）。（小型客车 NJ6506FDC5C）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小型客车 NJ6506FDC5C）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小型客车 NJ6506FDC5C）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5.（小型客车：NJ6526EDM）¹，生产厂为（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²，厂址为（南京市浦口区百合路8号）。（小型客车 NJ6526EDM）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小型客车 NJ6526EDM）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小型客车 NJ6526EDM）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上海依维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7月1日

